

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对公司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进行认真审议和核实，认为：

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、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；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、准确的。

全体监事签名：

郑军雄 李建军 周大权

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6年4月19日